417	2023	224
	4	4

上海市浦东新区生态环境局

浦环 [2023] 295号

关于抄送外环南河(桂家港-罗山路)河道整治 工程竣工决算审计报告的函

区发改委、区财政局、区审计局:

根据《浦东新区区级政府投资项目审计监督管理办法》,我单位委托上海上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和万隆建设工程咨询集团有限公司对外环南河(桂家港-罗山路)河道整治工程进行了竣工决算审计,审定工程总投资22,109,763.77元(含审计费10,122.98元,审价费36,721.80元)。

现将该项目审计审价报告情况抄送至你单位。 特此函告。

附件: 1. 关于外环南河(桂家港-罗山路)河道整治工程竣工决算的审计报告 上审专[2023]635 号

(上海上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2. 关于外环南河(桂家港-罗山路)河道整治工程竣工结算的审价报告 沪万价字(2023)第4054号(**万隆建设工程咨询集团有限公司**)



(此件免予公开)

浦东新区生态环境局办公室

2023年11月21日印发

上海市浦东新区生态环境局拟文稿

题目	关于抄送外环南河(桂家港-罗山路	的河道整治工程	竣工决算审计报告的函	
发文文种	函	密级	一般	
发文 文头	上海市浦东新区生态环境局	发文 字号	295	
电子发送		保密 期限		
公文属性	免予公开			
签发 意见	己阅。{杨新[2023/11/20 15:52:08	3]}		
分管 领导 审核				
复核 意见	己核,请杨新同志签发。{龚叶丹[2023/11/20 15:17:00]}			
主送	新区发改委、新区财政局、新区审计局			
抄送				
核稿 意见	已核。{徐小花[2023/11/20 11:06:41]}			
主题词				
会签	请马翔阅提意见。{胡旭[2023/11/17 15:12:47]} 无意见。{马翔[2023/11/17 15:19:32]} 拟同意。{胡旭[2023/11/17 15:46:45]}			
处室 审稿	请基建处阅提意见。{李岚[2023/11/17 14:59:00]} 已阅。{李岚[2023/11/17 19:53:37]}			
传阅 意见				
备注	建议请基建处会签。{蔡彦[2023/11/17 14:56:40]} 已同意公文属性为: 免予公开{李岚[2023/11/17 14:59:00]} 已同意公文属性为: 免予公开{李岚[2023/11/17 19:53:37]} 已同意公文属性为: 免予公开{龚叶丹[2023/11/20 15:17:00]} 已同意公文属性为: 免予公开{杨新[2023/11/20 15:52:08]}			

拟稿人蔡彦

校对

监印

日期 2023-11-17

份数 4